

证券代码：300388

证券简称：国祯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19-132

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12月7日以公告形式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了《关于召开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130）。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集人：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

2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用网络与现场相结合的方式

3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12月25日下午1：30；

网络投票时间：

（1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：2019年12月25日上午9：30-11：30，下午13：00-15：00；

（2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9年12月25日上午09：15-12月25日下午15：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4、会议地点：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2688号中新网安大厦1611第一会议室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李松珊女士

6、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6 人，代表股份 217,632,344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

股份的 32.4551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217,576,184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2.4468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56,16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84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56,16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84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00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56,16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84%。

此外，本次会议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投票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情况

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以记名投票、网络投票方式对本次大会的议案进行了投票表决，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安徽国祯膜科技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2 月 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为安徽国祯膜科技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17,577,38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747%；反对 54,9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25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.1368%；反对 54,9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863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李冲、陈汐玮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

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均为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